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湛江 110 千伏社坛输变电工程（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表》 行政许可听证告知书

湛江 110 千伏社坛输变电工程（重大变动）有关利害关系人：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湛江供电局于 2026 年 7 月 8 日向我局报批了《湛江 110 千伏社坛输变电工程（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表》。我局的初步审查意见是符合环评审批条件。

一、主要理由

根据该项目环评文件的评价结论，项目的建设具备环境可行性。

二、主要证据

《湛江 110 千伏社坛输变电工程（重大变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告表见受理公示链接：https://www.zhanjiang.gov.cn/zjsfw/bmdh/sthjj/zwgk/xzgs/content/post_2199214.html）

三、听证权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四十七条规定，对该项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有关利害关系人有权要求听证。

四、听证报名要求、时间及方式

（一）申请人范围：

1. 年满 18 周岁，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公民。

2. 该项目利害关系人：项目主体工程建设地块环评范围内的单位或个人。

（二）申请时间：2026 年 7 月 24 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逾期不予受理。

（三）申请方式：

1. 通过电子邮件提交申请

电子邮箱：2703624824@qq.com

2. 现场提交申请

联系地址和联系方式：湛江市人民大道中 32 号湛江市生态环境局、0759-3381129

（四）申请材料：

填写《听证会报名申请表》（见附件），并附以下材料：

1. 申请人是个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2. 申请人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提供单位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等相关政府部门批准的有效登记文件）复印件，以及指定代表的委托书、工作证及身份证复印件（均加盖公章）。

3. 报名参加听证的申请人还需提供能够说明与建设项目利害关系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五、听证代表的组成和产生方式

本次听证代表从拟建项目周边湛江铁路宿舍四区、幸福花园小区、时代君悦小区、东新高地小区、东新幼儿园、天铂（爱琴海国际广场）等小区业主、单位中自愿报名产生。本次听证会共

设代表 11 人，每个小区、单位的听证代表不超过 2 人。

（一）报名人数未达 11 人的，将按有效报名实际人数确定听证代表；

（二）报名人数超出 11 人的，我局将协调报名人员通过推选的方式确定参会代表；

（三）上述项目利害关系人可自愿提交听证报名申请，报名截止前未提交书面申请的，视为自动放弃本次听证报名资格；

（四）已确定的听证代表请确保按时参加听证会，无正当理由不出席听证会的，视同放弃听证权利。

六、其它有关事项

（一）我局将于听证会召开前审核听证申请人身份并告知审核结果。

（二）预计在今年 8 月中旬召开听证会，地点设在湛江市，具体召开时间和地点将另行通知。

附件：听证会报名申请表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
2026 年 7 月 24 日

附件

听证会报名申请表

本栏由个人申请人填写		本栏由法人或单位申请人填写	
姓 名		单 位 名 称	
性 别		听 证 参 加 人 姓 名	
身 份 证 号 码		听 证 参 加 人 身 份 证 号 码	
联 系 电 话		联 系 电 话	
家 庭 住 址		单 位 地 址	
听证通知书送达地址：			
请简要说明与本项目环境影响直接关联， 意见或建议：			
本人/本单位保证以上填写信息及所提交材料真实有效，并承诺遵守听证会会场纪律。如因信息不实导致申请未获受理，自行承担责任。			
申请人签名（或单位盖章）：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